

证券代码：300425

证券简称：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7

##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投资建设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框架协议仅代表签约双方目前对于所预期合作关系的意愿表达，框架协议中相关约定条款能否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对公司今年的业绩不会产生影响，对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尚不明确。

3、本公告所述项目近两年投资建设规模可能约为 2~3 亿元，根据试验区长期总体规划（2015-2030 年），预计未来项目总体投资建设规模约 40 亿元，项目各期具体投资规模和需公司投入的金额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未来明确的交易涉及金额，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广东片区）（以下简称“试验区”）的建设步伐，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本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于近日与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肇庆）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以下简称“甲方”）在广东省封开县签订了《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肇庆）投资建设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

#### 1、试验区概况

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由主体区和拓展区组成，主体区以梧州市和肇庆市两市

交界为中轴，由双方各划出 50 平方公里，共 100 平方公里组成；拓展区 40 平方公里，由双方各划 20 平方公里。

试验区产业规划中，围绕珠江—西江水系污染防治需求，引进国内外龙头节能环保企业，重点建设以河流湖泊水质监测、水污染等为主要领域的环保服务体系，开展环保技术咨询、工程设计、设施运营、环境投融资、清洁生产审核、认证评估、环境保险、环境法律诉讼等环保服务；开展大宗工业废物、建筑和道路废弃物综合利用，依托西江黄金水道中心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面向“三圈一带”（珠三角经济圈、北部湾经济圈、大西南经济圈和西江经济带）的循环经济产业。

## 2、甲方情况介绍

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肇庆）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作为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肇庆）管理委员会的代表，主导相关项目建设工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3、投资建设单位

投资建设项目由公司及公司未来在试验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

##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投资建设规模

总投资规模大约为 40 亿元。

### 2、投资建设内容

根据试验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30 年），投资建设规划内容包括：

（1）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日处理污水能力不低于 1 万吨，总投资暂定为不少于 1 亿元人民币；二期日处理污水能力不低于 2 万吨；三期建设中水回收；

（2）自来水厂项目：一期日供水能力不低于 5 千吨；二期日供水能力不低于 3~10 万吨；

（3）污水管网项目；

（4）自来水管网项目。

以上项目位于试验区辖区内，项目用地由政府划拨。

### 3、合作方式

(1) 工业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供水项目和自来水管网项目，双方以 BOT 方式进行合作。特许经营期满后，乙方项目公司向甲方指定的业主移交全部项目设施、设备和财产以及房地产。特许经营期为三十年，分别自该工业污水处理及自来水供水项目建成投入运营之日起算。

(2) 污水管网项目，双方以 PPP 方式进行合作。

### 4、双方的基本权利义务

(1) 甲方的责任主要包括：负责项目的立项等前期工作；负责完成项目用地的征地、拆迁和补偿安置工作；负责办好项目用地的国土证并交付乙方项目公司；交付项目公司的建设用地应具备“三通一平”，并承担“三通一平”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临时道路铺设到该地块边界；依法依规授予乙方特许经营项目经营权等。

(2) 乙方及项目公司的责任主要包括：负责项目的设计（含议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勘探；负责项目建设与运营的全部资金筹措；按照投资合同约定要求使用建设用地和完成其他项目建设；负责特许经营期内投资建设项目运营及维护；特许经营期满，按约定程序和要求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移交项目全部资产等。

### 5、其他事项

(1) 本项目属于甲方鼓励发展的产业范畴，乙方和项目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可享有甲方对产业发展鼓励的全部优惠政策。

(2) 本协议仅为甲乙双方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安排及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议，并以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如协议双方在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一年内（期限暂定 1 年，如遇特殊情况的，双方可以另行协商续期）未能签订正式合同或乙方未能中标的，本协议终止执行，因本协议所产生的费用各自承担。

### 6、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合作安排及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议，并以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如未能在有效期内签订正式合同或公司未能中标的，本协议终止执行，且本协议未明确违约责任及排他性条款，因此本次投资建设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2、由于合作方式为 BOT、PPP 模式，产生效益所需时间较长，本协议对公司今年的业绩不会产生影响，对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尚不明确。

3、根据试验区长期总体发展规划（2015-2030 年），预计未来项目总体投资建设规模约 40 亿元，项目各期具体投资规模和需公司投入的金额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未来明确的交易涉及金额，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具体合同及其他相关事项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4、公司将根据未来明确的交易涉及金额，通过股权或债务融资方式解决项目所需资金。

#### 5、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

公司自 2015 年 2 月上市以来，所披露的框架协议如下：

协议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禹泽环境产业基金合作框架协议	2016 年 3 月 8 日	根据框架协议，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合伙企业人民币 96,500 万元的募集，待其完成募集后，各方另行签订《合伙协议》，目前尚未签订正式的合伙协议。

6、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只有控股股东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一家，其所持股份均为首发前限售股，限售期至 2018 年 2 月，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即

将解除限售或减持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肇庆）投资建设框架协议书

特此公告。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4日